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人民政府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公共安全视频运维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NBDS-2025-001

采购人：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宁波东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3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23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3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6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公共安全视频运维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 (下载) 招标文件, 并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前递交 (上传) 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NBDS-2025-001

项目名称: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公共安全视频运维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元/年): 668660.00

最高限价 (元/年): 668660.00

标的内容: 视频监控运维服务

数量: 1 年

预算金额 (元/年): 66866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视频监控系统的软硬件维保服务、相应的通信链路租用服务; 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 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备注: 运维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 合同期满后, 招标人根据中标人在上一年合同履约、考核情况及资金审批情况决定是否续签, 最多可续签两次。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开始至双方合同义务完全履行后截止。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3月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3月18日14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3月18日14点00分00秒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

(2) 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投标人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寄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一“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人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

(3)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人民政府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徐奇波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 83011830

质疑联系人：裘峰

质疑联系方式：135660263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波东盛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湖下路 217 号宁波保险科技产业园 2 号楼 13 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伍莎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8193055

质疑联系人：许宝军

质疑联系方式：0574-88193055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波市鄞州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民惠东路 16 号

传真：/

联系人：郑老师

监督投诉电话：0574-89295894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服务类。
2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p>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标的：视频监控运维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p> <p>备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可以就_____采购进口产品。
4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B 不同意分包。
5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B 组织，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
6	样品提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B 要求提供， (1) 样品：无； (2)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3)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 提供样品的时间：/；地点：/；联系人：/，联系电话：/。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

		<p>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7) 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p>
7	方案讲解演示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A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B 组织。</p> <p>(1) 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 20 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 2 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 requirement 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p> <p>(2) 方案讲解演示方式： 评标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____/____，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p>
8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p>(1) 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p> <p>(2) 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p>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p>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10	报价要求	<p>1、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p> <p>2、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p> <p>3、本项目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内容：包括前端+后端设备维护费、电费、链路租用费、安全责任制保险费、培训费、中标服务费、人工费、企业管理费、风险费用、税金等直至完成本项目所产</p>

		<p>生的全部合理费用。即一直到整个项目调试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使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p> <p>4、最高限价：人民币 66.866 万元/年，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均作无效标处理。</p> <p>5、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p> <p>(1)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p> <p>(2)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3)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p> <p>(4)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p>
11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p>投标人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p>
12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p>(1) 投标人如提供备份投标文件的，可采用邮寄方式或直接提交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投标人需将以 U 盘存储的备份投标文件密封递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p> <p>(2) 采用邮寄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递交：投标人应在开标前一日 17:00（含）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至规定地点，邮寄地址为：宁波市鄞州区湖下路 217 号宁波保险科技产业园 2 号楼 13 楼，收件人：伍莎莎，联系方式：0574-88193055。由采购代理工作人员进行签收，各投标人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邮寄过程中无论何种因素导致备份投标文件未按时递交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备份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以采购代理实际收到备份投标文件的时间为准。</p> <p>(3) 采用直接提交方式送达备份投标文件，需按以下要求递交：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送至宁波市鄞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鄞州区蕙江路 567 号，鄞州区妇儿医院对面，鄞州区政务服务中心 5 楼，具体开标厅室详见大厅大屏幕）开标室。</p> <p>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p>
13	特别说明	<p><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p>

		<p>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p> <p><input type="checkbox"/>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p>
14	<p>采购代理服务 费</p>	<p>(1) 收取方式：投标人应当自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p>(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标准：本项目代理公司参照原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和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中服务招标费率，按照三年中标总金额，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p> <p>(3) 支付流程：中标投标人按照中标结果公告确定金额支付至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后将汇款底单、开票信息和发票邮寄地址发送至 32249313@qq.com，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邮件后开具发票。</p>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 “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3.2.2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

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投标人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2.3 鼓励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

3.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支持创新发展

对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的首台套产品，自纳入《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起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业绩分为满分。

3.5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 投标人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

4.2 投标人质疑

4.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2.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投标人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计算。

4.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2.2.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2.3.4 事实依据；
- 4.2.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4.2.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2.4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 投标人投诉

4.3.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 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5.1.1 招标公告；
- 5.1.2 投标人须知；
- 5.1.3 采购需求；
- 5.1.4 评标办法；
- 5.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 资格文件：

11.1.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11.1.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1.1.4 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5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如适用）。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 投标函；

11.2.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 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 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11.2.6 采购要求偏离表；

11.2.7 商务要求偏离表；

11.2.8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8-1）总体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8-2）重点及难点分析（格式自拟）；

（8-3）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格式自拟）；

（8-4）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8-5）现状分析（格式自拟）；

（8-6）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8-7）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格式自拟）；

（8-8）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8-9）文档管理方案（格式自拟）；

（8-9）业绩一览表及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如有请提供）；

（8-10）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认证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如有请提供）；

（8-11）评标标准相应的其他商务技术资料。

11.3 报价文件：

11.3.1 开标一览表；

11.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11.3.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11.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11.3.5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 备份投标文件

15.1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寄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 1 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 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 U 盘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 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 以邮寄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件外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到规定的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 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4.2 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 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 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 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标

22. 确定中标投标人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开标记录、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 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5.2 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投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 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投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

投标人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投标人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投标人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投标人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一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 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 验收

29.1 采购人组织对投标人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投标人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

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表

项目	要求
1、服务期限	项目运维期36个月，每年考核合格签订下一年合同。
2、付款方式	1、每年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40%； 2、剩余费用分3次支付，前二次在中标人每提供累计季度服务并经考核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签约合同金额的20%；第三次在中标人当年服务期满并经考核结束后支付剩余费用； 3、运维服务期内如有考核扣罚的扣除当次考核扣罚金额。
3、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1%。 履约保证金形式：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打入招标人专用账户，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结束后一次性退还。
4、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要求：按招标要求执行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目前云龙镇派出所信息系统的应用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带来了减本增效、方便快捷，然而整个公安监控信息系统的复杂度也不断增加。同时国际信息安全形势日趋尖锐，内网泄密的风险大大增加。在这种背景下相关信息化运维系统的可用性与安全性需要得到提升和满足。

本次运维项目包括1) 252监控点位、中心机房设备日常监控及巡检、故障诊断处理及维修、重大活动保障、系统升级及性能优化、咨询服务、资产管理、定期清洁保养、运维的资料整理、人员驻点等内容2) 运营商210条光缆传输链路的日常监控及巡检、故障诊断处理及维修。3) 基于大华平台定制的运维软件及相关服务器租赁服务，租赁期限三年，租赁期满后，使用权、处置权归采购人。

序号	项目名称	点位个数	备注
一	运维服务		
1	一期在线点位	101	
2	二期在线点位	144	
3	铁路监控点位	7	
4	电费代缴服务	118	鄞州供电局开表数 118 个（本次电费按 29 元/月/点位不得降价）
5	中心机房维护	1	
6	人员驻点要求	1	每天上班定点在镇政府 8:00-17:00, 重点节假日参与值班, 接受镇政府正常考勤。驻点人员必须熟悉网络架构, 熟悉操作大华平台等。
二	运营商链路		
7	光缆链路	210	
三	软硬件租赁服务		
8	基于大华平台定制的运维软件及服务器租赁服务	1	受限于各家厂商对于标准的支持情况不同, 现有的监控运维管理产品基本都无法对以上全部信息进行全面兼容和覆盖。须采用基于大华平台定制的运维软件及服务器提供服务。

注：拆除点位恢复及摄像机移位不包含在本次运维服务中，按实际施工费用结算，每个点位移位原则上不超过 5000 元。摄像机、光纤收发器、摄像头电源等配件更换不包含在本次运维服务中，按实结算。

二、运维期

项目运维期三年，合同一年一签。采购人根据中标人在上年度合同履行、考核情况及财政资金审批等情况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到期后运维方需移交所有资料。

三、运维项目目标

在常规运维的基础上通过招标优化运维技术团队，完善考核机制，提高运维效率，加强监督管理，实现公共视频监控最大化节约成本、最大化提升效率、最大化安全应用，从而满足政府部门应用及有关考核要求。

运维工作信息化建设主要是将信息化设备以及信息化系统故障率降至最低，整个信息化设备及信息化系统使用周期的可用性和可靠性增至最高，发挥信息化系统和设备最大价值，从而提高运维服务质量。初步提升智能运维管理平台，更加方便快捷的查看系统的运行状况智能化的分析系统当前状况通过各种方式预警实现日常运维工作的自动化、信息化和标准化，保障云龙镇监控业务系统“网络不断、数据不丢、系统不瘫、资产管理清楚”。

三、运维服务内容及要求

3.1 运维服务内容

序号	运维内容	要求
1	前端点位维护	每日对前端视频（纳入本次运维周期）开展实时监控、日常巡检、故障响应等工作。每季度对前端视频点位杆件、机箱、管网管线、摄像机镜头进行清洁保养，及对各种遮挡和监控角度的调整。做好设备杆件的去污、除锈，保障设备标志牌完好。
2	传输网络维护	传输线路的实时监控、对网络设备及链路的日常巡检、对故障的及时响应恢复、对网络系统的升级维护。
3	后端设备维护	运维范围内机房的核心网络、服务器、存储、安全设备及机房设备等内容，对后端设备开展实时监控、日常巡检、常规作业（测试、升级等）、故障响应等工作。
4	平台应用软件维护	检测、调试、升级、维护、故障排除等内容。
5	网络安全	日常对区中心机房的网络安全设备日常运维工作，每月提供一次各机房设备及派出所核心设备远程巡检服务及相关安全服务。配合业主单位做好各级部门组织的护网工作以及重大活动的保障工作。配合业主单位进行硬件设备故障或网络安全事件应急演练。针对市局省厅网络安全攻防演练结果，进行整改策略、及日志巡检、日常网络安全运维。
6	机械投入	配备登高车一辆、专业工程抢修车一辆全天 24 小时随时响应，车辆车况良好。
7	人员投入	配备不低于 4 位专门维保人员及提供驻场人员 1 名，驻场人员不得兼职其它工作，不得随意更换，日常与镇政府工作时间一致，抢修维护人员 24 小时全天候响应。相关运维人员需具有安防类工程师证书或通信工程师证书或网络工程师证书或电工上岗证或高空作业证等相关证书。
7	备品备件	提供前端主要设备（摄像机+稳压电源+补光灯）数量 3%的备品备件，及一定数量的交换设备和中心硬盘等配件。根据历史维修记录，针对性的建立相应的备件库，主要储备一些比较重要而损坏后不易马上修复的配件。每季度根据实际维修情况调整设备配件库并形成台账。
9	耗材更换	在运维期间对故障管线、管网更换，对无法维修的设备进行更换，更换后的设备总体性能不低于原设备标准。
10	前端主要设备更换	前端主要设备更换：在运维期间对无法维修的摄像机、传输设备、电源及补光灯等设备进行更换，更换后的设备总体性能不低于原设备标准。
11	系统优化	由于云龙镇经济发展需要，需提供 2 个监控点免费迁移。其他迁改另行计算
12	基于大华平台定制的运维软件及服务器	DH-NMS-B9100 系列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的软硬件维护与日常操作。

3.2 运维服务总体要求

- 1) 具有良好的本地化系统维保能力的工作团队，派遣工程师驻扎现场服务，并根据采购人需要合理调配各岗位人员，保障维保工作需要，建立并执行维保质量及工作绩效评估体系；
- 2) 要求驻点及维护人员熟悉大华DSS平安城市系列产品、NMS运维产品的系统操作。
- 3) 提供服务范围内所有设备的维护保修服务，包括日常监控及巡检、故障诊断处理及

维修、重大活动保障、系统升级及性能优化、咨询服务、资产管理、定期清洁保养、运维的资料整理等，确保系统设备正常运行。

(1) 故障维修：包含特殊时段问题、特殊设备问题、软件问题、严重问题、较复杂问题与一般故障问题，根据不同的响应标准进行处置。

(2) 定期巡检服务：每月至少 1 次巡检，包含设备运行情况检查、系统软硬件检查、网络线路杆件机柜检查、数据准确率检测。针对巡检中发现的问题，提出系统优化解决方案；对指定的设备进行保养，如发现故障及时修复。

4) 制定实施维护计划，负责各类系统的日常运行监测、维护、保养，完成系统配置、调优。机房实行每日巡查制度，严密监视各类系统/设备的运行情况，收集信息，及时发现、反馈并处理；

5) 严守工作秘密，驻场工程师签署保密责任书，供应商与采购人签署保密协议，对所知悉的事项及信息须严格保密，所有资料、技术文档妥善保管，不得遗失、转借、复印，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

6) 承担维保工作质量责任，严格遵循操作规程（规范）。若因违反操作规程、调试检测或操作维护使用不当，造成系统设备损坏的，按照采购人要求限期无条件恢复，并承担由此而带来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7) 做好驻场工程师及相关人员的岗位考核和管理，驻场工程师及相关人员严格遵循采购人的机关规范化管理及相关组织纪律、保密安全等工作要求。对系统发生的严重故障、通信阻断和事故，应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理，并认真分析总结经验教训，制定防范措施，并向采购人报告，同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工作监督和管理，提高驻场工程师及相关人员的技术水平和故障处理能力；

8) 加强对巡检数据、问题的分析和预警，对故障与灾害事件进行分级评估，规定报告流程及要求，制定故障处置预案，制定备份、恢复策略，对数据损坏、崩溃等各种异常情况做出快速响应、恢复，事后应进行总结和评价；

9) 统一监测、统一运维：对现有的外场、内场设备进行统一监测、统一运维，提供视频监控设备的维修级服务，实现运维+维修一体化服务，保障采购人信息化设备的全范围统一运维。

10) 强化资产管理由供应商提供设备资产及信息管理服务，包括设备的质保时间、设备配置信息、设备型号、数量等通过相应的软件管理工具，对因设备故障更换、新增设备入网等设备变更情况进行更新，通过对相关资源录入，以及资源更新，做好资源的基

基础管理和专业管理工作。

11) 运维资料管理由供应商负责技术资料、 图纸、 技术文件的收集、 整理等管理工作， 并根据采购人要求的格式， 对各项服务的运行记录、 维护记录和技术文档等详细内容进行记录， 按照相关规范进行审核、 登记、 编号和存档， 保证各项服务活动可追踪、 服务效果可验证。 供应商定期汇总编制运维月报、 季报、 年报， 并进行数据整理分析， 提供附有图表的统计分析评估报告， 同时将数据整理分析结果进行记录， 形成知识库， 促进采购人的信息化管理能力和水平的提高。

四、 运维标准

网络/系统可用率 $\geq 95\%$

监控在线率 $\geq 95\%$

全网设备故障率 $\leq 3\%$

硬件故障平均历时（月） ≤ 240 分钟

故障修复及时率 $\geq 90\%$

全网故障发生次数 < 4 次/年

服务期内， 投标人需设立 7×24 小时热线服务电话， 受理采购人系统故障申告、 技术咨询。 我司在收到采购人系统故障申告后， 必须按要求及时解决。

故障级别定义与服务的具体标准要求如下表：

故障级别	技术人员到场时间	提出解决方案	备件到场时间	解决时间
I 级：属于重特大故障；其具体现象为：设备、线路全面瘫痪。	30 分钟以内到达现场	到达现场后 1 小时内提交故障解决方案	提出解决方案后 4 小时到达现场	48 小时以内
II 级：属于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部分设备、线路发生故障或小面积瘫痪但不影响系统整体运行。	30 分钟以内到达现场	到达现场后 1 小时内提交故障解决方案	提出解决方案后 1 小时到达现场	24 小时以内
III 级：属于较严重问题；其具体现象为：小部分设备、线路故障或出现报错、告警或故障。	1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	到达现场后 1 小时内提交故障解决方案	提出解决方案后 1 小时到达现场	8 小时以内
IV 级：属于普通问题；其具体现象为：前端监控点单个摄像机故障、前端监控点传输设备或线路故障。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即时提交或到达现场后 1 小时内提交解决方案	视情况而定	8 小时以内

五、 考评办法

每个季度末将对外包运维服务进行季度考核根据表格进行评分，根据评分扣除相应运维费用。

5.1故障处置考核

1) 根据故障检修分级服务响应时间表要求，未在时限内查明故障原因并反馈平台的，每次扣5分；

2) 根据故障检修分级服务响应时间表要求，未在规定时间内修复（通过平台审核视为修复），每次扣5分，

3) 设备月均完好率要求：

网络/系统可用率<95%	扣5分
监控在线率<95%	扣5分
全网设备故障率>3%	扣5分
硬件故障平均历时（月）>240 分钟	扣5分
故障修复及时率<90%	扣5分
全网故障发生次数>4 次/年	扣5分

4) 一个月内同一点位同一设备故障发生两次以上，自第三次故障发生起，每次扣10分；

5.2设备巡检考核

1) 定期的系统巡检、保养、维护。每月对前端及后台设备进行巡检。主要查看基础设施有无遭到损坏（被车磕、撞、碰等）和人为破坏（被撬、砸、拆、偷）以及是否整洁，并做好巡检记录。如有发现损坏和破坏的则及时予以修复，不能修复的则予以更换，经镇政府进行确认后再实施。未进行巡检、保养、维护，无巡检记录，一次扣 10 分。

2) 每季度为一个保养周期，对控制箱的电气设备给予清尘、清洁和检查。及时发现故障、隐患并及时处理解决，把故障清除在萌芽状态，避免扩大故障范围。保养周期内要对监控设备进行必要的保养，擦拭防护罩，前视玻璃的除尘等，并做好保养、维护的记录。每季度开展除尘工作前报分局通信科，进行登记记录。未开展除尘清理工作，无保养维护记录的，每季度扣 10 分。

5.3 驻场考核

1) 按要求执行驻场服务内容及驻点人员维修服务顾客满意度程度等情况，每次扣 10 分；

5.4运维的各项管理考核

1) 资产管理、运维资料管理、运维报告等台账管理：每季度核查一次发现遗漏扣 10 分。

2) 保密与网络安全：涉及监控视频、技术资料、业务文件、台帐资料外泄，每次扣10分；涉及相关设备网络安全发生问题，每次扣10分；

每季度考核扣分不满 85 分将给与 2000 元的扣罚。

大华软硬件租赁需求

云龙镇视频监控建设历经 10 年多，初步建成天网工程、雪亮工程 1 期、2 期、3 期三个平台。设备从无到有、能力从弱到强、作用由小到大，监控覆盖面不断扩大，为加强全镇社会治安管控、遏制和打击违法犯罪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由于云龙镇经济发展迅速一些重要的前端点位因为维修、改造、迁移等情况导致拆回的可用设备闲置浪费，为了方便相关部门没有及时掌握相关信息有效的再次利用，本项目设计采购 DH-NMS-B9100S3D-1U/5000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可实现对物联网设备、建设点位、IT 基础设施、软件应用、备品备件及耗材的统一资产管理，实现对建设点位在线状态、视频点播、视频质量、录像完整性的检测，与编码设备、存储设备、门禁设备、可视对讲、服务器与交换机等设备核心运行指标的一体化监控，主动发现异常故障并告警，结合工单管理系统、运维统计及服务报告等实现业务闭环，为云龙镇政府提供智慧“监控”、“管理”、“运营”的一体化运维方案，助力运维数字化、敏捷化、智能化转型。



系统架构图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功能模块要求

模块	参数大类	参数项	参数值（规格值）
功能规格	态势云图	一键运维	支持自定义配置系统监控指标权值，可一键运维计算系统运行健康度，可将健康分数详情导出到 Excel 表格。
功能规格		资产统计	支持设定资产类型，可查看选定资产类型的资产统计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
功能规格		通道总览	支持查看视频通道的在线率、视频/录像点播通畅率、图像完好率、录像完整率、保存天数完整率、字幕标注合规率、码流达标率、清晰度分布；（字幕标注合规率、码流达标率需配合 DH-NMS-C-VDA）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图片通道在线率、人像/车辆活跃率、人像/车辆抓拍达标率、图片质量正常率、人像/车辆图片质量正常率。（图片质量正常率、人像/车辆图片质量正常率需配合 DH-NMS-B-PQI）
功能规格		报警概览	支持滚动刷新查看最新报警，包括报警等级、报警源、资产类型、报警内容、报警时间，并可点击更多查看报警详情；

功能规格			支持对系统报警数据按照报警资源类型进行分类统计；	
功能规格			支持对系统报警数据按照报警等级进行统计；	
功能规格			支持统计近一周每日新增报警数和每日新增紧急报警数并展示报警增长趋势。	
功能规格		主图报警展示		主图区域默认展示选定区域的地图，并支持依据客户自身业务，上传背景图并关联资产
功能规格				支持在主图中展示存在报警的区域，并支持展示报警总数、紧急报警数、重要报警数、次要报警数、提示报警数及最新报警信息
功能规格		可视化配置功能		系统默认每间隔 10 分钟刷新一次页面数据，间隔时间用户可配置
功能规格				支持全屏查看态势云图，并可退出全屏。
功能规格		资产管理	资产建模	系统内置前端设备、软硬件等资产类型，并可新增自定义资产类型；支持资产类型建模功能，支持新增属性类别及属性。
功能规格	资产台账		支持通过平台同步、SDK 对接、批量导入及手动新增四种方式汇聚资产基本信息，可建立前端采集设备、物联网设备、IT 基础设施、软件应用、非物联网设备、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资产的统一接入，可对资产进行分类管理。	
功能规格	资产配置跟踪管理		支持记录资产配置变更数据功能，可记录资产的当前状态信息，当配置项属性发生变化时，能够自动记录、更新并保存原始版本信息，确保数据变更有记录可查询。	
功能规格	资产质保到期提醒		支持每日依据资产到期提醒时间计算资产过期状态，及时发现即将过期或已经过期的资产。	
功能规格	个人资产		支持个人资产管理，可进行编辑、查看、旧件退库、维修、报废。	
功能规格	仓库管理		支持仓库管理，可进行新增、删除、编辑、查看、导出、搜索。	
功能规格	库存资产管理		支持库存资产管理，可进行编辑、查看、新增入库、领用出库、维修、报废、资产转移。	
功能规格	资产库存不足提醒		支持每日依据资产库存计算资产库存剩余情况，及时发现库存不足的资产。	
功能规格	报废资产管理		支持报废资产管理，可进行查看、删除、导出、搜索。	
功能规格	资产流程化审批功能		支持资产旧件退库、领用出库、维修、报废的流程化审批。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监控		视频通道-基础信息	支持展示视频通道的通道名称、所属组织、IP 地址、端口号、清晰度、唯一标识、通道编码、所属资产、资产编码、制造厂商、通道添加时间。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在线状态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的资产状态、通道状态、通道状态改变时间、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并可按照资产状态、通道状态、通道状态改变时间、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所属组织、通道名称、IP 地址、所属资产、制造厂商、清晰度、资产状态、通道状态、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视频点播检测		支持统计视频通道点播状态的巡检总数、点播正常数、点播异常数、未巡检数、点播通畅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的视频点播状态、巡检时间、视频画面截图，并可按照视频点播状态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视频点播网络时延，包括信令时延、码流时延、关键帧时延；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所属组织、通道名称、IP 地址、所属资产、清晰度、制造厂商、视频点播状态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详情、实时视频，可对通道进行报备；
功能规格			支持对实时视频和历史录像分别进行视频点播巡检。	

功能规格			支持对实时视频、录像视频拉流链路分析，展示视频拉流业务各环节链路图，提示异常原因、错误码、异常源 IP, 以及处理建议。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视频质量检测		支持统计视频通道的视频质量巡检总数、诊断正常数、诊断异常数、巡检失败数、未巡检数、图像完好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的视频质量诊断结果、异常项、巡检时间，并可按照质量诊断结果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诊断结果以卡片缩略图展示，可通过列表模式和视图模式切换查看诊断结果；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所属组织、通道名称、IP 地址、清晰度、所属资产、制造厂商、质量诊断结果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详情、查看实时视频、查看诊断截图和诊断视频回放、报备等操作；
功能规格			支持对视频质量检测通道做二次复核确认，支持对巡检异常结果进行复核和校正。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视频码流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统计巡检总数、码流达标通道数、码流不达标通道数、巡检失败通道数、未巡检通道数、码流达标率；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每个通道的码流达标性、实际码流、巡检时间；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详情、实时视频，可对通道进行报备。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字幕标注合规性检测		支持统计视频通道的巡检总数、字幕标注合规通道数、字幕标注不合规通道数、巡检失败数、未巡检数、字幕标注合规率；
功能规格			支持对时间戳信息合规性进行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对辖区信息合规性进行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对地点信息合规性进行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对摄像机信息合规性进行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对字幕标注合规检测通道做二次复核确认，支持对巡检异常结果进行复核和校正。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录像完整性检测		支持对实时录像状态进行检测，可将拉流异常或者存储异常导致的录像异常事件进行上报；
功能规格			支持对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分别统计对视频通道录像的巡检总数、巡检失败数、未巡检数、录像完整通道数、录像丢失时长、录像完整率、保存天数完整通道数、保存天数完整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的监控通道的保存天数完整性、录像丢失天数、最早录像日期、录像计划保存天数、通道添加时间、所检测录像日期、巡检时间，并以日历形式展示每日录像保存情况，录像保存天数完整性、录像丢失天数支持列表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对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选择日期查看通道当日的录像时长完整性、丢失时长、录像完整率、最大连续丢失时长、断续频次、定时录像计划时长、定时录像保存时长、动检录像保存时长、其他录像保存时长、巡检时间，并以卡尺展示当日录像保存情况；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通道名称、所属组织、IP 地址、所属资产、制造厂商、清晰度、录像完整性、录像丢失时长、保存天数完整性、录像丢失天数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一键复核巡检		支持勾选通道，进行视频点播状态、视频质量、录像保存天数完整性、录像时长完整性的一键复核，可自动生成复核巡检任务进行统一管理，可查看复核任务进度，复核完成自动更新监控指标。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通道详情		支持查看通道的基础信息、运行信息、离线历史、点播历史、码流历史、视频质量诊断历史、录像完整性历史、字幕标注历史，以及通道的报修历史。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监控	图片通道-基础信息	支持展示图片通道的通道名称、所属组织、IP 地址、唯一标识、通道编码、所属资产、资产编码、制造厂商。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在线状态检测	支持统计图片通道的通道总数、在线数、离线数、今日离线时长、在线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的资产状态、通道状态、通道状态改变时间、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并可按照资产状态、通道状态、通道状态改变时间、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通道名称、所属组织、IP 地址、所属资产、制造厂商、清晰度、资产状态、通道状态、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抓拍数据检测	抓拍数据支持按照组织统计，统计数据包括通道总数、抓拍达标数、未知数、抓拍数据达标率、活跃、活跃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人像、车辆不同维度分别统计昨日抓拍数据量、均值抓拍数据量、抓拍数据达标性、活跃性等数据；
功能规格			抓拍数据达标性用于表征图片通道的结构化数据抓拍量是否达标，达标是与过去一段时间的每日抓拍量均值进行比较。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场景图片质量检测	支持对场景图片质量进行监控，支持统计图片质量巡检总数、正常数、异常数、巡检失败数、未巡检数、图片质量正常率；
功能规格			支持对图片通道批量进行场景图片质量的一键复核，自动生成复核任务，可查看复核进度，更新复核结果。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人像图片质量检测	支持对人像图片质量进行监控，支持统计分析数、质量均分、图片质量正常数、图片质量异常数、图片质量正常率。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车辆图片质量检测	支持对车辆图片质量进行监控，支持统计分析数，图片质量正常数、车辆抓拍不完整、车窗过曝、车窗过暗、车窗模糊、车辆过暗，以及图片质量正常率。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通道历史	支持查看图片通道的基础信息、运行信息、离线历史、抓拍数据历史、图片质量历史，以及报修历史。
功能规格		物联网设备监控	平台同步设备监控
功能规格	支持统计设备的资产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设备的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并可按照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资产名称、IP 地址、制造厂商、所属组织、在线状态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存储设备监控		支持统计存储设备的资产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深度监控数、存储异常数，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存储设备的 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网口信息（上行速率、下行速率）、存储状态、存储使用率、存储空间、存储可用空间等信息，并可查看运行历史；
功能规格			存储介质支持：物理硬盘、网络硬盘、Raid、存储池；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资产名称、IP 地址、制造厂商、所属组织、在线状态、存储状态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动环监控	动环运行信息监控	支持查看动环的温度、湿度、PM2.5、PM10、TSP、噪音等信息，并可查看运行历史。

功能规格	智能机柜监控	智能机柜监控	支持查看智能机柜的供电状态、柜门状态、漏电状态、防雷器状态、水浸状态、温度、湿度、风扇状态等信息，并可查看运行历史。
功能规格	服务器监控	服务器监控	支持展示服务器的资产名称、IP 地址、厂商等基础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统计服务器的资产总数、在线、离线、在线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服务器的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并可按照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服务器的资产名称、IP 地址、厂商、在线状态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服务器的 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硬盘容量信息、磁盘读写速率、网口信息（网口名称、通断状态、MAC 地址、网口带宽、带宽利用率、上行速率、下行速率、上行利用率、下行利用率、上行丢包率、下行丢包率）、进程信息等信息，并可查看运行历史。
功能规格	交换机监控	交换机监控	支持展示交换机的资产名称、IP 地址、厂商等基础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统计交换机的资产总数、在线、离线、在线率，统计数据可联动查看监控列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交换机的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并可按照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交换机的资产名称、IP 地址、在线状态检索监控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交换机的网口信息（网口名称、通断状态、MAC 地址、网口带宽、带宽利用率、上行速率、下行速率、上行利用率、下行利用率、上行丢包率、下行丢包率）、网络延时等信息，并可查看运行历史。
功能规格	云存储监控	云存储监控	支持检测云存储集群的集群容量、集群硬盘状态、集群 IO 读写速率、用户信息（bucket、容量）、元数据服务工作状态、存储节点（服务状态、容量、硬盘状态、IO 读写速率、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网络带宽、上行速率、下行速率）等信息。
功能规格	国标网关监控	国标网关监控	支持查看国标网关的在线状态、状态持续时长、今日离线时长、今日离线次数、本域信息、外域信息、外域状态、本域状态。
功能规格	视频联网监控	平台状态监控	支持统计下级平台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下级平台的当前状态、本月离线时长、本月离线次数、离线历史。
功能规格		平台资产运行监控	支持选择平台（全部、本级平台、下级平台）对平台的视频通道进行统计；
功能规格			支持统计级联平台的在线率、点播通畅率、图像完好率、字幕标注合规率、编码规范率、码流达标率并展示环形图表；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平台资源运行明细，包括平台名称、通道总数、离线数、视频点播异常数、视频质量异常数、字幕标注不合规数、编码不合规数、码流不达标数；
功能规格			支持展示本周、本月平台资源运行趋势图。
功能规格		平台视频调阅监控	支持统计平台近 10 分钟、近 1 小时、近 24 小时的平台取流路数、取流成功路数、取流成功率；
功能规格			支持展示平台调阅转发带宽趋势图，展示转发带宽、直播带宽、点播带宽动态数据变化趋势；
功能规格			支持展示平台视频调阅取流路数趋势图，展示直播路数和点播路数动态数据变化趋势；
功能规格			支持平台视频调阅监控统计，取流总路数、取流成功路数、取流成功率、平均直播路数、平均点播路数、平均转发带宽、平均直播带宽，并支持导出报表信息；
功能规格	数据运维	图片可访问性检测	支持对图片通道的抓拍图片是否可访问进行检测；可查看通道的图片可访问性（可访问、不可访问、未知）、图片可访问次数等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统计通道总数、图片可访问数、图片不可访问数、图片可访问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图片可访问性、通道名称、所属资产等检索通道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历史图片可访问性详情。
功能规格		昼夜识别率检测	支持对人像、车辆图片通道进行昼夜识别信息统计，包括昼分析数、昼识别数、昼未识别数、昼识别率、夜分析数、夜识别数、夜未识别数、夜识别率、昼夜识别率差值；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统计分析数、识别数、未识别数、识别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通道名称、所属资产等检索通道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历史昼夜识别信息详情。
功能规格		二次分析达标性检测	支持对图片通道二次分析达标率进行统计，包括抓拍图片量、二次分析图片量、二次分析成功图片量、二次分析成功率、二次分析达标性；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统计通道总数、二次分析达标通道数、二次分析不达标通道数、未开启二次分析通道数、二次分析达标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二次分析达标性、通道名称、所属资产等检索通道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历史二次分析达标性详情。
功能规格		连续无过车检测	支持对图片通道在所设置的时间周期内连续无过车的时长信息进行统计，包括过车数据量、连续无过车时长、连续无过车最大时段、无过车时长正常性；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统计通道总数、无过车时长正常通道、无过车时长异常通道、无过车时长正常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无过车时长正常性、通道名称、所属资产等检索通道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历史连续无过车详情。
功能规格		抓拍数据延时性检测	支持对图片通道人/过车数据的采集入库延时时间大于等于所设置阈值的信息进行统计，包括抓拍数据量、准时数、延时数、延时率、抓拍数据延时性、正延时数、负延时数；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统计通道总数、准时通道、延时通道、抓拍数据延迟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抓拍数据延时性、通道名称、所属资产等检索通道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历史抓拍数据延时性详情。
功能规格		违法数据达标性检测	支持对车辆图片通道的违法抓拍数据量是否达标信息进行统计，包括昨日违法数据量、均值违法数据量、违法数据达标性；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统计通道总数、违法达标通道数、违法不达标通道数、违法抓拍达标率；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组织、违法数据达标性、通道名称、所属资产等检索通道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通道历史违法数据达标性详情，查看“各类型违法数据量”包含：超速、压线、闯红灯、不按导向箭头行驶、逆行、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行驶、有车占道、驾驶员打电话、主驾驶员不系安全带、未礼让行人、违法停车、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其它等 13 项详细违法数据
功能规格	拓扑生成	拓扑自动生成	支持通过定时扫描任务，主动发现网段中的设备，识别设备间的链路关系，并将其完整展示在拓扑图中
功能规格			支持通过单次扫描任务发现拓扑中的设备与链路，并将其完整展示在拓扑图中
功能规格		拓扑手动绘制	支持手动绘制网络拓扑，具体操作包含：添加设备/链路/子拓扑/文本框/形状/标注，拓扑布局，设备对齐方式，置顶置底，文字的字体/字号/颜色/下划线、线条的线型/粗细/颜色等常用操作、新建/拆分群组，以及设备搜索等
功能规格		拓扑图元	可加载在拓扑图中的图元包括：前端采集设备、编解码设备、存储设备、门禁设备、可视对讲设备、报警主机设备、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
功能规格	拓扑信息展示	拓扑设备信息展示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各类别设备的基本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设备的在线状态，并采用不同颜色标识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视频通道的点播状态、视频质量结果、录像完整性、视频码流、字幕标注等视频检测结果	
功能规格			支持依据不同的设备类型展示各类设备的性能、容量等核心运行指标，并可通过查看详情查看所有监控数据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交换机面板图，及各网口通断状态等核心指标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设备的故障状态，报警数及报警详细信息	
功能规格		拓扑链路信息展示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链路两端连接设备与网口的基础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链路通断状态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链路繁忙、通畅、堵塞状态，并采用不同颜色标识
功能规格				支持在拓扑图中展示链路带宽、上下行速率、利用率、丢包率等流量信息
功能规格	拓扑操作	查看实时视频	支持查看实时视频	
功能规格		查看节点路径	支持查看任意两个设备间的路径展示，例如前端 IPC 到后端存储、解码显示之间的路径，可显示所有途径的交换机、端口、线路及链路带宽等信息	
功能规格		拓扑导出	支持将拓扑以 JPG、PNG 两种方式导出	
功能规格		查看拓扑设备列表	支持查看拓扑中的所有设备，包含设备名称、设备类型、厂商、IP 地址、在线状态等基础信息与运行监测数据	
功能规格		拓扑搜索	支持通过在线状态、所属组织、设备名称、IP 地址等条件搜索拓扑中的设备	
功能规格		全屏	支持全屏沉浸式绘制或查看拓扑	
功能规格	报警类别	视频通道报警	支持视频通道离线报警、视频点播状态异常报警、录像点播状态异常报警、视频质量异常报警、录像时长不完整报警、录像保存天数不完整报警、实时录像状态异常报警、字幕标注不合规报警、视频码流不达标报警。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报警	支持图片通道离线报警、人像抓拍数据不达标报警、车辆抓拍数据不达标报警、人像活跃性异常报警、车辆活跃性异常报警；	
功能规格			支持场景图片质量异常报警，包含清晰度异常报警、画面过暗报警、画面过亮报警、黑白图像报警、画面偏色报警、雪花屏报警、码流异常报警、画面黑屏报警、树叶遮挡报警、雾天报警、雨天报警、雪天报警；	
功能规格			支持人像图片质量正常率异常报警；	
功能规格			支持车辆图片质量正常率异常报警，支持车辆抓拍不完整报警、车窗过曝报警、车窗过暗报警、车窗模糊报警、车辆过暗报警。	
功能规格		数据运维报警	支持图片不可访问报警、二次分析不达标报警、无过车异常报警、抓拍数据延时报警、违法数据不达标报警。	
功能规格		存储设备报警	支持 NVR、DVR、EVS、IVSS 等存储设备离线、存储状态异常、存储使用率过高、CPU 使用率过高、内存使用率过高、网口上行速率异常、网口下行速率异常报警；	
功能规格		NVR、DVR 故障上报	支持当 NVR、DVR 等通用存储设备产生硬盘错误报警、存储空间不足报警、风扇异常报警、视频遮挡报警时，可主动上报至运维，并在运维系统中统一展示。	
功能规格		EVS 故障报警上报	支持当 EVS 设备产生风扇状态异常报警、存储空间异常报警、存储错误报警、RAID 状态异常报警、录像状态异常报警、网络安全状态异常报警、冗余电源状态异常报警、整机温度状态异常报警、SSD 健康状态异常报警、共享服务状态异常报警、存储池状态报警、硬盘状态异常报警时，可主动上报至运维，在运维系统中统一展示与处理。	
功能规格	IVSS 故障报警上报	当 IVSS 设备产生风扇状态异常报警、存储空间异常报警、存储错误报警、RAID 状态异常报警、录像状态异常报警、网络安全状态异常报警、冗余电源状态异常报警、智能模块温度状态异常报警、智能模块在线状态异常报警、SSD 健康状态异常报警、硬盘状态异常报警时，可主动上报至运维，在运维系统中统一展示与处理。		

功能规格		云存储报警	支持集群容量使用率过高报警、集群异常盘总数过高报警、元数据服务工作状态异常报警、集群IO读速率异常报警、集群IO写速率异常报警、用户bucket使用率过高报警、用户存储使用率过高报警、存储节点服务状态异常报警、存储节点CPU使用率过高报警、存储节点内存使用率过高、存储节点上行速率异常、存储节点下行速率异常、存储节点异常硬盘数过多、存储节点硬盘使用率过高、存储节点IO读取速率异常、存储节点IO写入速率异常。
功能规格		动环设备报警	支持动环设备离线报警、温度异常报警（温度过高、温度过低）、湿度异常报警（湿度过低、湿度过高）、PM2.5异常报警、PM10异常报警、TSP异常报警、噪音异常报警。
功能规格		智能机柜报警	支持智能机柜设备离线报警、设备掉电报警、电压超限报警、柜门打开报警、资源漏电报警、防雷器失效报警、资源浸水报警、温度异常报警、湿度异常报警、风扇异常报警。
功能规格		服务器报警	支持服务器设备离线报警、CPU使用率过高报警、内存使用率过高报警、硬盘使用率过高报警、硬盘读写异常报警、网口异常报警。
功能规格		交换机报警	支持交换机网口异常报警、网络延时报警。
功能规格		网关报警	支持网关设备离线报警、本域离线报警、外域离线报警。
功能规格		信号灯报警	支持信号灯不亮报警、信号灯单色灯常亮报警、信号灯同亮报警、信号灯亮度不足报警、信号灯遮挡报警、信号灯黄闪报警。
功能规格		诱导屏报警	支持LED屏不亮报警、待行区LED指示牌不亮报警。
功能规格	报警台	报警台-待处理报警	支持查看待处理报警列表，包括：报警等级、报警源、IP地址、所属组织、资产类型、故障类型、报警内容、报警更新时间、持续时长、首次报警时间；
功能规格			支持对报警信息进行单条处理和批量处理，可报修联动派发工单；
功能规格			支持实时监控报警的自动恢复，当报警恢复自动更新报警信息为已处理；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报警等级、报警源、IP地址、故障类型、报警更新时间、首次报警时间检索报警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将报警数据导出到Excel表格，支持自定义设置导出的报警内容、可勾选导出和导出全部。	
功能规格		报警台-已处理报警	支持统计今日处理报警、累计处理报警，可按照报警处理方式、报警资源类型统计已处理的报警；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已处理报警列表，包括报警等级、报警源、IP地址、所属组织、资源类型、故障类型、报警内容、报警更新时间、持续时长、首次报警时间、处理方式、处理时间；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报警等级、报警源、IP地址、故障类型、报警更新时间、首次报警时间、处理方式、处理时间检索报警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将报警数据导出到Excel表格，支持自定义设置导出的报警内容、可勾选导出和导出全部。		
功能规格	报警策略	报警策略	报警策略包含绑定对象、设定报警规则及报警通知，可配置开启或关闭策略状态，可对策略进行编辑、删除、查看、检索；
功能规格			支持依据资产类型设定要报警的对象；
功能规格			支持对监控设备设定报警规则，可设定紧急、重要、次要、提示四个报警等级；
功能规格			支持配置报警抑制策略，可设置当触发报警规则持续一定时长或连续触发规则N次后再产生报警；
功能规格			支持对不同报警策略设置对应的报警通知人，发送短信邮件提醒；
功能规格			支持在指定时间推送报警，避免报警打扰；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报警策略设置自动派发工单，并设置派单规则。
功能规格	报警配置	报警通知合并	支持报警通知合并功能，不同报警等级的报警通知合并时间可配置，以减少发送多次报警通知对报警接收人的打扰
功能规格	知识库	内置知识	系统内置大量设备与网络故障的解决方案，便于用户在遇到异常或故障时进行检索

功能规格		录入知识	支持知识录入，可录入字段包括标题、概要、关键字、解决方案，并可上传文档与图片
功能规格		查看知识	支持查看知识，可查看知识的标题、概要、关键字、解决方案、发布人、发布时间、查看量，支持下载上传的文档与图片，并可查看上一篇与下一篇知识
功能规格		暂存与发布知识	支持暂存与发布知识，暂存的知识展示在未发布知识中，发布的时候展示在已发布知识中，且可供检索
功能规格		检索知识	支持通过知识标题、概要、关键字、解决方案检索知识
功能规格		知识分类管理	支持对不同知识分类管理，可增加、修改、删除知识分类；
功能规格		故障解决方案推荐	针对故障报警信息，系统可智能匹配、主动推送相关联解决方案
功能规格	自动化巡检	视频点播巡检	支持对实时视频、历史录像进行点播巡检，历史录像巡检中包含“仅检测中心录像”、“仅检测设备录像”、“优先检测中心录像”三种方式可选；
功能规格			支持配置拉流超时和拉流失败重试次数；
功能规格			支持设置巡检周期，可按照指定时间自动触发巡检。
功能规格		视频质量巡检	支持对视频通道进行视频冻结、视频丢失、视频抖动、视频遮挡、条纹干扰、画面模糊、对比度异常、画面过暗、画面过亮、画面偏色、噪声干扰、场景变化、黑白图像、视频剧变、雪花屏、视频卡顿、视频丢帧、视频频闪共十八种图像质量异常情况进行巡检；
功能规格			支持对实时视频流和历史录像流进行视频质量巡检；
功能规格			提供视频质量各异常项阈值调整功能，客户可依据自身业务特点设定各异常项的判定标准；同时诊断阈值支持提供样片参考图，可根据运维系统历史巡检结果图片，提供配置诊断项阈值参考依据；
功能规格			支持设置巡检周期，可按照指定时间自动触发巡检。
功能规格		录像巡检	支持对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进行巡检，可查看视频通道的昨日录像片段、录像计划保存天数、录像保存日历、录像保存天数、单日录像保存片段是否完整等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配置录像完整性阈值；
功能规格			支持批量配置中心录像和设备录像的计划保存天数。
功能规格		码流达标性巡检	支持对视频码流进行达标性检测；
功能规格			支持设置巡检周期，可按照指定时间自动触发巡检。
功能规格		字幕标注合规性巡检	支持对视频画面的文字标注进行规范性检测，可查看时间戳信息合规性、辖区信息合规性、地点信息合规性、摄像机信息合规性信息，支持查看诊断结果详情；
功能规格			支持设置巡检周期，可按照指定时间自动触发巡检。
功能规格		场景图片质量巡检	支持对图片通道的抓拍图片质量进行巡检，巡检内容包括画面模糊、画面过暗、画面过亮、黑白图像、画面偏色、雪花屏、码流异常、画面黑屏、树叶遮挡、雾天、雨天、雪天；
功能规格			支持配置抽样时间段和抽样数据量；
功能规格			支持设置巡检周期，可按照指定时间自动触发巡检。
功能规格		巡检任务管理	支持周期任务和复核任务，可查看任务执行状态、执行进度、任务状态，支持对任务进行编辑、启用、禁用、执行、停止、删除，并支持按照任务类型、任务名称、下发类型、任务状态、执行状态进行检索；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周期任务和复核任务的历史巡检结果；
功能规格			支持下级联巡检任务，可在本级查看巡检结果。
功能规格		视频巡检扩容	支持巡检服务（视频质量诊断、视频点播、字幕标注、码流分析）集群化部署；
功能规格			支持多台巡检扩容服务器负载均衡；
功能规格			支持一台巡检扩容服务器异常时系统能够自动实现故障迁移。
功能规格		设备 web 登	设备 web 登录

功能规格	录	支持 web 登录的设备类型	IPC、SD、EVS、IVSS、IVD、报警主机等
功能规格	设备升级	单设备升级	支持在设备列表中进行单设备升级，可查看升级状态，升级结果及失败原因
功能规格		批量设备升级	支持以任务的维度对多个设备进行批量升级，支持立即升级与预约升级，可查看升级状态、升级进度（包含升级总数、已完成数、等待中数、升级包下载中数、升级中数）、升级结果及失败原因
功能规格		支持升级的设备类型	IPC、SD、EVS、IVSS、IVD、报警主机、门禁设备等
功能规格	升级包管理	升级包的上传	支持上传升级包，并选定升级包的适配设备类型与版本，可查看升级包的上传进度与上传结果
功能规格		升级包的下载与删除	支持升级包的下载与删除
功能规格	升级配置	升级包上传限流策略	支持设定升级包上传至运维平台的限流策略
功能规格		升级包下载限流策略	支持设定设备下载升级包的限流策略
功能规格	运维考核统计	运维考核统计	支持自定义考核指标，并配置对应指标的权重；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用户设定的指标与权重配比，按照日、月、自定义维度，对组织内的视频通道、图片通道、物联设备进行打分、排名，并可查看明细。
功能规格	资产统计	资产统计	支持按照资产类型、厂商、生命周期状态、建设年限、质保状态、所属组织、行政区划、管理单位等进行单维度或多维度的图标展示。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统计	视频通道统计概览	支持以日为单位，对组织进行在线统计、累计离线时长、视频点播统计、录像点播统计、录像完整性统计、保存天数完整性统计、字幕标注合规统计、视频清晰度统计、码流达标统计、视频质量诊断统计、视频诊断异常项统计，可查看近 15 天、近 7 天、近 30 天各率的趋势图。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在线状态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段为单位，查看视频通道组织在线率 TOP20 以及在线状态统计，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视频通道离线时长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段为单位，查看各组织的累计离线时长 TOP10、累计离线次数 TOP10，以及累计离线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累计离线时长、累计离线次数，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清晰度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段为单位，查看组织高清率 TOP20 以及清晰度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巡检总数、高清数、标清数、高清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点播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段为单位，查看组织点播通畅率 TOP20 以及视频点播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巡检总数、点播正常数、点播异常数、点播通畅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码流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段为单位，查看组织码流达标率 TOP20 以及码流达标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巡检总数、码流达标数、码流不达标数、巡检失败数、码流达标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视频质量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段为单位，查看组织图像完好率 TOP10 与视频诊断异常项统计，以及视频质量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巡检总数、视频质量正常数、视频质量异常数、各诊断异常项数、巡检失败数、图像完好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录像完整性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图像完好率 TOP10 与视频诊断异常项统计，以及视频质量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巡检总数、视频质量正常数、视频质量异常数、各诊断异常项数、巡检失败数、图像完好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保存天数完整性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中心录像或设备录像的保存天数完整率 TOP20 与录像保存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巡检总数、保存天数完整数、保存天数不完整数、保存天数完整率、巡检失败数，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字幕标注合规性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字幕标注合规率 TOP20 以及字幕标注统计明细，包含组织名称、通道总数、巡检总数、字幕标注合规数、字幕标注不合规数、巡检失败数、字幕标注合规率。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统计	图片通道统计概览	支持以日为单位,对组织进行在线统计、累计离线时长、人像抓拍达标性统计、车辆抓拍达标性统计、人像活跃度统计、车辆活跃度统计、场景图片质量统计、人像图片质量统计、车辆图片质量统计,可查看近15天、近7天、近30天各率的趋势图。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在线状态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图片通道组织在线率TOP20以及在线状态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离线时长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的累计离线时长TOP10、累计离线次数TOP10,以及累计离线统计明细,包含组织中通道总数、累计离线时长、累计离线次数,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图片通道抓拍达标性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的人像抓拍达标率统计TOP20和人像抓拍达标统计明细,包括通道总数、抓拍达标数、抓拍暴增数、抓拍骤减数、抓拍达标率,并支持查看详情;
功能规格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的车辆抓拍达标率统计TOP20和车辆抓拍达标统计明细,包括通道总数、抓拍达标数、抓拍暴增数、抓拍骤减数、抓拍达标率,并支持查看详情。
功能规格		场景图片质量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的图片质量正常率T010与图片异常项统计,以及图片质量统计明细,包含通道总数、巡检图片数、图片质量正常数、图片质量异常数、各异常项图片数、巡检失败数、图片质量正常率。
功能规格		人像场景图片质量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的人像图片质量正常率TOP20统计以及人像图片质量统计明细,包括通道总数、分析数、质量分数、图片质量正常数、图片质量异常数、图片分析失败数、图片质量正常率。
功能规格		车辆场景图片质量统计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组织的车辆图片质量正常率T010与图片异常项统计以及车辆图片质量统计明细,包含通道总数、分析数、图片质量正常数、车辆抓拍不完整数、车窗过曝数,车窗过暗数、车窗模糊数,图片质量正常率。
功能规格	资产运行统计	资产运行统计概览	支持以资产类型、行政区划、所属组织、管理单位四个维度进行统计,包括系统在线率统计和累计离线时长、厂商在线率TOP10、资产在线率TOP10、行政区划在线率TOP10、所属组织在线率TOP10、管理单位在线率TOP10。
功能规格		资产在线率统计	支持以组织、行政区划、管理单位、资产类型、厂商等多种维度查看资产的在线率统计,包括资产总数、在线数、离线数、在线率,并支持查看详情。
功能规格		资产离线时长统计	支持按照昨日、上周、上月、上季度时间段,以组织、行政区划、管理单位、资产类型、厂商等多种维度统计查看所属组织累计离线时长TOP20,以及所属组织累计离线时长统计明细,包含所属组织、资产总数、累计离线时长、累计离线次数,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资产故障率统计	支持以组织、行政区划、管理单位、资产类型、厂商等多种维度查看资产的所属组织故障率统计TOP20和所属组织故障率统计明细,包括资产总数、正常数、故障数,并支持查看详情。
功能规格	报警统计	报警统计	支持对系统报警数据按照报警等级、报警处理方式、报警类型、报警根因进行统计,绘制每日报警增长趋势,并支持下载。
功能规格	报修统计	报修统计	支持统计故障工单的工单总数,完成工单、及时完成工单、逾期工单、关闭工单的数量,工单完成率,工单完成及时率、工单逾期率以及工单分布,绘制工单增长和完成趋势,并支持下载;
功能规格			支持查看组织频繁维修TOP20和频繁维修统计明细;
功能规格			支持按查看资产类型频繁维修TOP20和频繁维修统计明细。
功能规格	服务维修评价	维修服务评价-验收通过统计	支持对昨日、上周、上月、上季度内提交的前端设备报修工单进行验收分析,可查看验收通过率T020及验收通道明细,包括维修人员、验收完成工单数、平均验收通过率、高优先级通过率、中优先级通过率、低优先级通过率,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维修服务评价-服务时效统计	支持对昨日、上周、上月、上季度内提交的前端设备报修工单进行验收通过分析,可查看服务时效TOP20及服务时效明细,包括维修人员、维修工单数、平均维修时长、高优先级维修时长、中优先级维修时长、低优先级维修时长,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维修服务评价-服务满意度统计	支持对昨日、上周、上月、上季度内验收通过的前端设备报修工单进行维修满意度分析，可查看服务质量 TOP20 及服务质量明细，包括：维修人员、验收完成工单数以及各星级评分单据数量，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工单管理	工单参数配置	支持配置工单即将逾期的定义，并根据定义自动更新工单逾期状态。
功能规格		工单业务配置	支持对工单数据保存时长配置； 支持对工单上传图片张数、上传附件个数、上传视频个数配置；
功能规格		工单模板配置	内置报修事件工单、报事事件工单工单模板；
功能规格			支持新增模板，在新增、编辑、复制工单模板时，可提供画布工具栏、画布图形栏、画布功能栏；
功能规格			支持在工单流程详情中查看模板流程图并下载为图片；
功能规格			支持复制、编辑、删除工单模板，可自定义模板名称、各流程节点名称、提交工单的表单字段；支持对工单模板所有流程节点配置和表单字段配置信息进行导入和导出操作；
功能规格			支持配置工单模板各节点的操作用户组，工单将按照设置的用户组进行自动流转；
功能规格			支持自定义提交表单字段，字段类型包括单行文本、多行文本、单选、多选、下拉单选、下拉多选、树单选、树多选、日期选择、日期范围、上传图片、上传附件、上传语音、打分、获取定位；
功能规格			支持上传上传视频，电话号码、车牌号、邮箱地址、日期范围等业务字段类型，支持对数字、IP 地址、MAC 地址、文本字符长度、经纬度等字段类型的填写规则校验；支持对表单字段分组展示；支持对视频通道实时视频预览；
功能规格			支持配置某节点个别表单字段可在其它节点复用并可修改；
功能规格			支持工单转派、催办、审核、驳回、申请延期、验收等节点操作；
功能规格			支持抢单、召回、指派用户等个性化操作；
功能规格			支持自定义流程节点，各个节点均可自定义表单字段和字段排序，可设置表单字段名称、是否必填、是否可搜索、是否展示在工单列表；
功能规格			对于单选、多选字段，支持批量添加字段选项。
功能规格			支持在工单模板配置节点操作用户所属部门，在单据处理时可根据用户所属部门选择对应下一节点流程处理人员；
功能规格			需要支持前端设备报修、基础设施报修工单模板的表单字段、节点操作、流程节点进行增加、编辑、删除操作，可对模板流程进行自定义调整
功能规格		在模板配置中模板列表增加“恢复默认”支持用户修改后的模板恢复到系统默认模板；	
功能规格		支持对选择工单流程阶段，对不同优先级单据处理时效要求配置处理时限，以及支持服务提醒配置，当处理时限即将到期时可短信、邮件通知当前处理用户或者工单创建用户；	
功能规格		我的工单	支持对我的工单按照待处理、已处理、我提交的工单和草稿工单进行分类管理；
功能规格			对于待处理工单，支持统计今日新增待处理、累计待处理工单，并按照工单优先级、工单逾期状态进行分类统计；
功能规格	对于已处理工单，支持统计今日处理、累计处理，并分析总处理率、不同优先级的平均处理时长；		
功能规格	对于我提交的工单，支持统计今日提交、累计提交，并按照所提交工单的当前阶段、逾期状态进行统计；		

功能规格		支持以列表和卡片两种模式查看工单信息，包括：工单单号、工单标题、故障描述、优先级、逾期状态、倒计时、完成期限、当前阶段、更新时间、提交时间、提交人，支持按照优先级、完成期限、更新时间、提交时间正序或倒序对工单数据进行排序；	
功能规格		支持对工单状态逾期、已完成、即将逾期分别给予红、绿、橙标签；	
功能规格		支持按照工单对象资产类型、优先级、逾期状态、当前阶段、工单单号、工单标题、工单提交时间、工单更新时间检索工单。	
功能规格	工单处理	支持查看工单基本信息、自动关联工单对象的资产信息、联动工单的报警信息，可根据工单模板流程进行处理，也可进行工单转派、抢单操作、以及召回处理；	
功能规格		支持审批通过、审批驳回、关闭工单、派发工单、申请延期、申请重新派单多种工单处理操作，对于驳回工单可查看驳回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对全流程节点进行工单记录，包括工单处理节点、处理人、联系电话、更新时间、处理内容；	
功能规格		支持手动创建工单，可设置工单标题、优先级和完成期限等；	
功能规格		支持在创建工单过程中将工单暂存为草稿工单，可在草稿箱中查看。	
功能规格		支持将工单数据导出到表格，可全部导出也可勾选导出；	
功能规格		支持对每个工单业务流程相同阶段的工单单据进行批量处理，支持选择批量删除工单；	
功能规格		支持催办提醒，可进行短信、邮件推送。	
功能规格		全部工单	支持查看全部用户提交的工单数据，统计今日新增、工单总数，以及按照工单当前阶段、工单逾期状态进行统计；
功能规格			支持对全部工单按照工单单号、工单类型、工单逾期状态、工单提交人等进行检索。
功能规格	工单服务评价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各工单模板流程新增工单总数、完成工单数、平均处理耗时、关闭工单数；	
功能规格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各工单类型下各个流程阶段所有处理工单数、平均处理耗时、处理时效达标数、处理时效达标率，并可支持各阶段处理时效达标率排名图表展示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支持以日、月、自定义时间为单位，查看各工单类型下各个流程某一阶段不同处理人员处理工单数、平均处理耗时、处理时效达标数、处理时效达标率，并可支持该阶段不同处理人员处理时效达标率排名图表展示并支持导出；	
功能规格	移动端工单创建	支持在移动端创建报修事件工单和报事事件工单；事件描述支持上传语音，支持上传图片，可选择拍照或相册图片，并可在线编辑，支持自动获取手机定位作为工单事件地点，也可手动在地图上进行拖动选择，支持在创建工单过程中将工单暂存为草稿工单，可在草稿箱中查看。	
功能规格		可支持在地图上选点获取经纬度信息，支持实时预览通道视频；	
功能规格	移动端工单校验	支持对工单配置中单行文本字符长度、填写数字的取值范围、MAC 地址、IP 地址等校验；	
功能规格	移动端工单管理	支持查看待处理、已处理、我提交的以及草稿工单；对于待处理工单，支持统计今日新增待处理、累计待处理、即将期待处理、逾期待处理；对于已处理工单，支持统计今日处理、累计处理、处理率、高优先级处理时长，支持对工单逾期、即将逾期分别给予红、橙标签。	
功能规格	移动端工单处理	支持查看工单基本信息、自动关联工单对象的资产信息、联动工单的报警信息，可根据工单模板流程进行处理，也可进行工单转派、抢单操作、以及召回处理；	
功能规格		支持审批通过、审批驳回、关闭工单、派发工单、申请延期、申请重新派单多种工单处理操作，对于驳回工单可查看驳回用户、驳回时间、驳回原因；	
功能规格		支持对全流程节点进行工单记录，包括工单处理节点、处理人、联系电话、更新时间、处理内容；	
功能规格		工单催办提醒可发送短信、邮件通知消息。	
功能规格	地图	地图功能	支持在地图上查看点位的位置信息；

功能规格			支持在地图上查看点位的在离线状态和报修状态;
功能规格			支持在地图上选择不同的图层进行设备过滤显示;
功能规格			支持地图缩放变小时, 地图点位聚散显示;
功能规格			支持在地图上直接进行报修、报备, 可查看报修详情。
功能规格	资产报备	资产报备	支持对多种类型资产进行报备处理, 可单个或者批量报备设备, 自定义报备恢复时间和报备原因。资产报备后, 则不对该设备进行指标统计考核, 以及产生新的告警, 直至报备删除或者报备恢复。支持对报备单据新增、查看、编辑、删除操作。
功能规格	下载中心	下载中心	各页面导出数据若超出 1w 条数据时, 可支持文件异步导出, 提示到运维“下载中心”查看导出进度和下载文件。支持按照操作模块、文件名称、操作时间搜索导出文件;
性能规格	性能	视频点播诊断性能	在拉流超时时长设置为 3s, 拉流失败重复次数为 0, 并发 10 路的条件下, 1 小时完成 12000 路视频点播巡检。
性能规格		视频质量诊断性能	在拉流超时时长设置为 30s, 拉流失败重复次数为 0, 并发 10 路的条件下, 1 小时完成 1200 路视频质量诊断, 单天完成 20000 路视频质量巡检。
性能规格		码流巡检性能	在拉流超时时长设置为 30s, 拉流失败重复次数为 0, 并发 10 路的条件下, 1 小时完成 4000 路视频码流巡检。
性能规格		字幕标注合规巡检性能试验	在拉流超时时长设置为 30s, 拉流失败重复次数为 0, 并发 10 路的条件下, 1 小时完成 4000 路字幕标注巡检。
性能规格		图片质量诊断性能	当前为并发 1 路的条件下, 1 小时完成 7000 张图片质量诊断。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软硬件一体机）采购需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参数要求	数量	备注
1	智能运维管理平台		<p>用户鉴权 配套对接 VSL 鉴权模块</p> <p>角色、权限分配 可对不同使用人员, 配置不同的业务角色和权限。分功能菜单权限 和 操作权限 (对接 C9100)</p> <p>对接统一运维 智能云 2.0 配套-统一运维需求实现, 配套之后, 一机一档可以在统一运维上查看运行状态, 并可做统一运维升级处理</p> <p>视频云平台同步服务模块 对接视频云的组织、设备、通道及状态管理</p> <p>管理智能设备 对 IVS-V 智能诊断设备的增删查改管理, 支持集群堆叠管理。</p> <p>诊断方案_检测项及诊断参数设置 "注: 运维产品默认不包含视频质量诊断服务, 需要配套部署视频质量诊断服务器才能使用此功能</p> <p>诊断方案包括方案名称, 诊断设备, 描述, 诊断检测项及诊断参数; 检测项: 分为全局、抖动、遮挡、冻结、视频丢失、条纹、亮度、对比度、清晰度、偏色、噪声、场景变化、彩色/黑白图像、视频剧变、图像凝固、PTZ, 提供默认的诊断参数值, 支持修改。检测项支持全选、多选, 不选, 默认全选, 只有选择了相能的检测项诊断服务才执行相能的检测, 否则不执行。PTZ 检测与其他检测项互斥, 即做视频检测与云台检测各自创建独立方案。支持按照检测预案的维度, 全量设置检测项及诊断参数, 即该检测预案内的所有视频源都执行相同的检测项及诊断参数。支持个性化设置单个设备的检测</p>	1	软件硬件一体机

		<p>项及诊断参数（即阈值修正），不影响该检测预案的其他设备的参数（详见，阈值修订需求）能提供按照方案的名称进行模糊查询。”</p> <p>视频在线率、完好率相关统计 视频通道在线率主要考核各县市建设的视频点位是否正常在线，通过该指标及时发现离线点位，及时让运维部门修复问题。报表系统每天定时扫描视频通道状态表，统计各县市全部通道在线率（百分比），公式如下：$\text{通道在线率} = \frac{\text{县市通道数量} - \text{离线通道数量}}{\text{县市通道数量}} \times 100\%$ 视频完好率 视频完好率以摄像机能够正常点播作为标准，检测出部分码流不规范、解码失败等问题通道，实现“能点播”。视频质量诊断系统根据诊断预案定时从设备拉视频流进行诊断分析，统计各县市全部通道完好率（百分比），公式如下：$\text{视频完好率} = \frac{\text{县市通道数量} - \text{诊断出问题通道数量}}{\text{县市通道数量}} \times 100\%$ 诊断出问题通道数量 = 离线通道数 + 视频丢失通道数 + 点播失败通道数 图像质量达标率 视频质量达标率以图像显示质量为标准，通过视频质量诊断检测出图像显示质量较差的通道进行统计并及时处理，实现“画质佳”。视频质量诊断系统根据诊断预案定时从设备拉视频流进行诊断分析，检索各区全部通道图像质量达标率（百分比），公式如下：$\text{图像质量达标率} = \frac{\text{县市通道数量} - \text{图像质量异常通道数量}}{\text{县市通道数量}} \times 100\%$</p> <p>下发诊断预案到 IVS-V 检测预案配置基本信息包含预案名称、是否启用、每路耗时(秒)、检测类型、检测周期及具体的开始时间段，预计结束时间、具体诊断设备、诊断方案、描述及视频源。每路耗时可分 5 秒、10 秒、15 秒、20 秒，25 秒，30 秒，方便现场根据实际网络情况或诊断项设定而定；检测周期可分为即时计划、日计划、周计划与年计划，并可定义每天的时间执行片段，即时计划，是指一次性下发全量点位数据，诊断服务在当日有效时段内无法执行完成，第二天默认会自动开启继续执行，直到结束，比如一次性下发 10W 路，几天巡检完成；检测类型分实时视频，录像诊断；支持灵活设置时间片段，最小时间粒度不大于 30 分钟。</p> <p>视频诊断的视频源 支持获取平台所有视频输出设备，并提供以设备树的方式展现，为检测分析提供视频资源。支持单个或批量选择设备，作为检测分析的视频源。</p> <p>实时报警管理 对设备在离线状态、视频诊断故障报警进行实时展示提醒；</p> <p>报警阈值设置 支持个性化设置单个设备的检测项及诊断参数（即阈值修正），不影响该检测预案的其他设备的参数</p> <p>视频质量诊断结果展示 诊断服务接收下发的配置检测方案、检测预案，执行检测相能的设备的各种情况，同时将检测的结果进行反馈，WEB 界面进行统一呈现。</p> <p>故障报修 根据故障告警信息，对设备进行保修流程处理，提交到相关的维护维修单位进行保修流程审批。</p> <p>流程配置管理 支持对报修业务流程中关键角色的人员指定</p> <p>单位管理 支持对报修业务环节中，维修单位等，涉及到单位信息的管理配置</p> <p>▲一键运维自定义系统监控指标配置权值，一键运维计算系统运行健康度</p> <p>▲资产建模系统内置前端设备、软硬件及应用等上百种资产类型，并支持客户依据自身业务自定义资产类型；</p>		
--	--	---	--	--

			<p>系统提供资产类型建模功能，除了支持基础的“视图通道”资产属性内容，还可灵活定义和扩展各类前端设备、网络设备及服务器等设备的资产属性，以资产建模作为资产管理的依据</p> <p>▲资产统计支持依据资产类型、厂商、生命周期状态、建设年限、质保状态、所属组织、行政区划、管理单位、在线率、故障率等多方面对资产进行单维度或多维度的搜索</p>		
--	--	--	--	--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标标准	权重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一、商务技术分（90分）			
1	总体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目标进行评议： 1) 服务目标明确、清晰，项目需求理解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5 分； 2) 服务目标较明确、较清晰，项目需求理解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3) 服务目标不明确、不清晰，项目需求理解不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2	重点及难点分析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进行评议： 1) 重点及难点分析针对性强、内容全面的得 5 分； 2) 重点及难点分析针对性一般、内容不够全面的得 3 分； 3) 重点及难点分析无针对性、缺乏内容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3	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重点、难点的解决方案进行评议： 1) 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针对性强、具有操作性的得 5 分； 2) 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针对性一般、内容不够全面的得 3 分； 3) 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无针对性、缺乏内容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4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项目实施的组织结构是否合理、项目的管理措施是否可行、协调方法是否可行进行评议： 1) 实施的组织结构合理、项目的管理措施可行、协调方法可行的得 5 分； 2) 实施的组织结构较合理、项目的管理措施较可行、协调方法较可行的得 3 分； 3) 实施的组织结构不合理、项目的管理措施不可行、协调方法不可行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5	保密方案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对本项目制定的服务保密方案、保密制度和规章、保密措施进行评议： 1) 方案完整、详细，能很好满足本项目保密要求的得 5 分； 2) 方案基本完整略有瑕疵、基本满足本项目保密要求的得 3 分； 3) 方案简略或不合理，无法满足本项目保密要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序号	评标标准	权重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6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前端设备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7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后端平台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8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链路租用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9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故障诊断及解决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10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11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响应服务方案、应急支撑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5	主观分

序号	评标标准	权重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12	根据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人员安排，包括人员结构、数量进行评议： 1) 人员结构合理、人员数量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2) 人员结构较合理、人员数量满足基本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3) 人员结构不合理、人员数量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1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的得 5 分； 具有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 3 分；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资质证书以及近开标日前 3 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5	客观分
14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组成员中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作业类别：同时具有电工作业相关和高处作业相关的）的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资质证书以及近开标日前 3 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4	客观分
1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时间安排、培训师资安排、培训内容安排）进行评议： 1) 培训时间安排合理，培训师资安排符合采购需求，培训内容全面的得 5 分； 2) 培训时间安排基本合理，培训师资安排基本符合采购需求，培训内容较全面的得 3 分； 3) 培训时间安排不合理，培训师资安排不符合采购需求，培训内容不全面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5	主观分
16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评议： 1) 质量保证措施可行、方案全面的得 5 分； 2) 质量保证措施较可行、方案较全面的得 3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不可行、方案不全面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17	根据投标人文档管理方案进行评议： 1) 方案内容编制全面，能很好契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合理性、可行性的得 5 分； 2) 方案内容编制合理、基本契合项目情况，但方案内容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 3) 方案内容编制存在瑕疵，与项目实际情况存在出入，操作性差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5	主观分

序号	评标标准		权重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18	企业实力	供应商具有信息安全管理证书认证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具有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认证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均不得分。	3	客观分
19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工程登高专项作业车为自有设备的得 2 分，为租赁设备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响应文件中提供设备照片、购置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租赁设备还需提供租赁合同。	2	客观分
20	类似业绩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类似项目业绩：监控运维服务）项目的，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 0.5 分，满分 1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及中标通知书，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1	客观分
（二）报价分（10 分）				
21	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值（如有）。 评标基准价指的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参与评审的价格。 参与评审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得分得满分 10 分。 其他投标人价格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各投标人参与评审的价格）×10%×100。		10	客观分

备注：（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评委在上表设定的分值范围内打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平均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点。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 30%以上的，由评标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 报价评审。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3.4.1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

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 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数量：**有效投标供应商数量等于 3 家时，中标候选人数量为 1 家；有效投标供应商数量等于 4 家时，中标候选人数量为 2 家；有效投标供应商数量大于等于 5 家时，中标候选人数量为 3 家。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 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

书的；

4.2.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 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 当“技术响应性”评分项扣减至0分或以下的；

4.2.15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 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

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 未确定中标投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已确定中标投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投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投标人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 7.1-7.4 规定处理。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解除合同。
- 3.由于医疗卫生信息系统的特殊性。因此，在接到系统故障通知后，乙方需在 20 分钟内响应。对于影响系统正常运行的严重故障，乙方的相关技术人员必须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找原因，提出解决方案，并工作直至故障修妥完全恢复正常工作为止，一般要求保证系统在 24 小时之内修复，并需要提供确保承诺实现的措施。
- 4.软件实施期间需专人定点在进行实施。质保期间内也需专人定期或不定期参加日常维护工作。
- 5.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6.乙方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所做出的承诺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十一、违约责任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2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全部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已完成批次加工费按合同支付，拒付当前批次加工费。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全部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1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乙方违约的，需承担甲方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鉴定费、评估费、误工费、交通费、保全费、诉讼费等。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为政府采购之合同，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的生效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 3.相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六部分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页码）
- (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 (4) 联合协议（如果有）.....（页码）
- (5)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页码）

一、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二、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四、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五、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如适用，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 2）]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 (1) 投标函..... (页码)
- (2)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页码)
- (3)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页码)
- (4) 符合性审查资料 (页码)
- (5) 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页码)
- (6) 采购要求偏离表 (页码)
- (7) 商务技术偏离表 (页码)
- (8)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页码)
- (8-1) 总体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8-2) 重点及难点分析（格式自拟）；
- (8-3) 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格式自拟）；
- (8-4)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8-5) 现状分析（格式自拟）；
- (8-6)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8-7)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格式自拟）；
- (8-8)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 (8-9) 文档管理方案（格式自拟）；
- (8-9) 业绩一览表及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如有请提供）；
- (8-10) 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认证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如有请提供）；
- (8-11) 评标标准相应的其他商务技术资料。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
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_____（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
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章/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章/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正面：

反面：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 4)；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序号	实质性要求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见投标文件需要签字盖章的各页。
2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政府采购投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六、采购要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要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偏离说明
1			
2			
.....			

【编制说明】：

- 1、投标人需按“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中“一、商务要求表”和“二、采购要求”一一对应,在本表中如实填写具体响应(有技术参数的提供响应的技术参数),未按要求填写的,有可能作负偏离处理。
- 2、偏离说明是指对招标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 3、技术指标若有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应佐证材料的,投标人未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或者投标人的响应承诺与其佐证材料不一致的,评审小组会将以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为准进行评审（负偏离）。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8-1) 总体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8-2) 重点及难点分析（格式自拟）；
- (8-3) 重点及难点的解决方案（格式自拟）；
- (8-4)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 (8-5) 现状分析（格式自拟）；
- (8-6)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8-7)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格式自拟）；
- (8-8)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 (8-9) 文档管理方案（格式自拟）；
- (8-10) 业绩一览表及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如有请提供）；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1					
2					
3					
4					
5					

附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 (8-11) 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及认证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公章（如有请提供）；
- (8-12) 评标标准相应的其他商务技术资料。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	(页码)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页码)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页码)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页码)
(5)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页码)

开标一览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内容	投标报价（元/年）
1		
运维服务期限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投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如果有）、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及数量	单价	合价
投标报价（元/年）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以上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附件

附件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公章）：

日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

附件2：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
“XX 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 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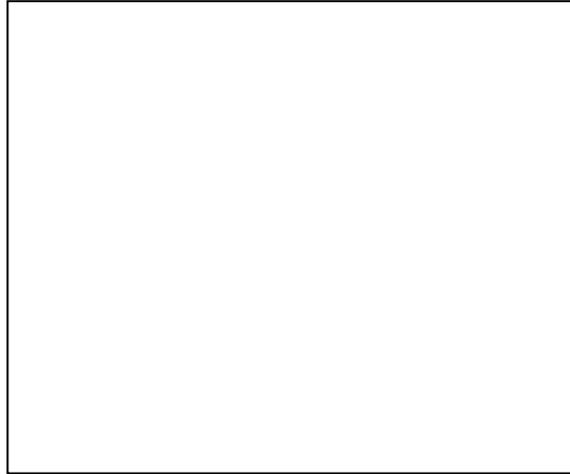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 专用章”（印模）



附件 3：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 1) 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 2) 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 X, ……) 提供的全部服务由小微企业提供，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投标人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

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章/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章/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4：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中标投标人，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投标人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 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投标人 1 名称），（分包投标人 1 名称），具备承担 XX 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二、分包投标人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投标人 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提供，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投标人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分包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 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视频监控运维服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磋商文件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3）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